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爱林）

本人作为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忠实、勤勉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2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张爱林，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博士。曾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由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科学技术特等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2011年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北京工业大学教授、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报告期内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关于独立性的规定，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和4次股东会，本人在审议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与公司及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细致研读相关资料，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并就规定事项发表意见。在审议过程中，本人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结合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职责，以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本人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亦不存在任职期内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其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况，除需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外，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示同意，没有提出异议，也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2025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张爱林	9	9	9	0	0	否

2025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股东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爱林	4	4	0	0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学习相关工作细则，出席了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专业背景及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了严谨的审查。本人认为相关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名和聘任程序亦严格遵守了合法合规的原则。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审议了公司与天津中和胶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本人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合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并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此类交易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会计师、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在会计师进场后、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年报披露前的多个节点开展沟通，审阅了审计计划、审计后的审计工作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核了年度报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年度报告的重点内容，确保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人高度重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护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自身职责，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了公司组织召开的 4 次股东会会议，关注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咨询电话及电子邮箱等多元化渠道与投资者的互动情况，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与公平性。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重点关注公司重大决策对中小股东利益的影响，致力于维护公司与全

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沟通关系。

（六）现场工作及实地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并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通过电话和现场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并利用专业知识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本人在与公司管理层交流与实地考察过程中，重点讨论了建筑结构产品及预应力技术的应用方案，以及公司的经营管理现状和未来的发展方向，充分讨论了行业的机遇与挑战，现场工作时间为 15 天。

（七）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管理层保持沟通，确保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并获得有助于独立判断的信息。此外，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会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地传达，为独立董事的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本人的工作。

（八）其他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上述履职事项外，本人未行使其他独立董事职权。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治理规定，始终保持高度的职业操守和责任感，确保所有决策过程透明、公正，并始终维护股东及公司的最佳利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

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审议了与关联方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中和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正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5年定期报告，本人认真阅读定期报告全文、摘要及内部控制等内容，重点关注了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生产经营政策是否发生变化、除施行新准则外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披露的适当性，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本人认真评估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经验、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其能够满足

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任期内按照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勤勉敬业、客观谨慎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了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注股份回购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成。

（六）关注公司换届选举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在董事会审议候选人之前，对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专业背景及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了严谨的审查。本人认为相关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名和聘任程序亦严格遵守了合法合规的原则。

（七）股权激励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审议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股票期权的事项。经核查，公司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符

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 关注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项目进展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核查,重点关注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投向与承诺的一致性。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专款专用、披露及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履行了必要审议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对重要事项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与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的沟通,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202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在这一年里,本人将深入研究市场动态,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以确保公司的战略方向与市场需求保持一致。同时,本人将积极参与业务分析,利用专业知识和独立性,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增长。在董事会会议上,本人

将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爱林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